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 2.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入总表
- 3.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 4.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青阳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对青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依法审判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2、依法对下级派出人民法庭行使指定管辖权；

3、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4、依法受理赔偿案件和报请上级法院国家赔偿；

5、监督、指导下级派出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6、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问题，提出解决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7、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县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开展司法技术鉴定等工作；领导全县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8、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主动作为，服务保障全县经济发展大局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防止黑恶势力“死灰复燃”。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聚力法治政府建设，加大对房屋土地、城市管理、社会保障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行政案件的审判力度，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二）司法为民，践行为民初心保障民生福祉

对标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不断在维护保障民生权益上出实招，在关爱未来呵护成长上寻妙招，在满足群众司法需求上创新招，在全力攻坚执行难题上亮硬招。坚持需求导向，抓好新审判大楼的建设工作。积极参与“枫桥式人民法庭”示范项目创建，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木镇法庭建设工作，探索建立更加多元化的工作机制，助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纵深推进普法宣传，努力提高传播力、影响力，用法治力量引导人民群众向上向善。

（三）守正创新，持续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

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充分发挥审判组织、专业法官会议和审判委员会职能，健全审判权力运行机制。优化民商事案件专业化审判格局，深化案件繁简分流，完善案件评

查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司法能力水平。加强智慧法院建设与应用，深化互联网审判机制创新，努力创造数字时代更高水平的公平正义。

（四）从严治院，着力锻造素质过硬法院队伍。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抓好纪律教育学习，夯实廉政思想根基。常态推进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培养储备专业化审判人才，打造全能型、实战型法官队伍。大力弘扬新时代人民法院文化，厚植法院工作发展根基。坚持从严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更加自觉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不断加强和改进审判执行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84.70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7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2,286.18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2,286.18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2,286.18	支 出 总 计	2,286.18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4.70	1,181.17	603.53			
20405	法院	1,784.70	1,181.17	603.53			
2040501	行政运行	1,784.70	1,181.17	60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278.64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69	277.69	1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98	126.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48	100.48	1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4	50.24	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8	29.78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8	29.78	7.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8	29.78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141.07	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7	141.07	3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04	94.04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2	47.02				
	合计	2,286.18	1,630.65	655.53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86.18	一、本年支出	2,286.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8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84.70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7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86.18	支 出 总 计	2,286.18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4.70	1,181.17	882.19	298.98	603.53
20405	法院	1,784.70	1,181.17	882.19	298.98	603.53
2040501	行政运行	1,784.70	1,181.17	882.19	298.98	60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278.64	278.64		1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69	277.69	277.69		15.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98	126.98	126.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48	100.48	100.48		1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4	50.24	50.24		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8	29.78	29.78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8	29.78	29.78		7.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8	29.78	29.78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141.07	141.07		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7	141.07	141.07		3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04	94.04	94.04		3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2	47.02	47.02		
	合计	2,286.18	1,630.65	1,331.67	298.98	655.53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8.91	1,278.91	
30101	基本工资	293.08	293.08	
30102	津贴补贴	207.63	207.63	
30103	奖金	277.40	277.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48	100.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24	5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8	29.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0.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04	94.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5.40	225.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04	28.07	298.98
30201	办公费	16.00		16.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15.80		15.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34		34.34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9.47	6.47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0		7.80
30228	工会经费	19.64	19.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40		49.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54		46.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5	1.95	10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0	24.70	
30302	退休费	20.04	20.04	
30305	生活补助	2.74	2.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	1.91	
合计		1,630.65	1,331.67	298.98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青阳县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青阳县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案件审判执行成本	青阳县人民法院	84.26	84.26							
特定目标类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	青阳县人民法院	342.52	342.52							
特定目标类	预留 2024 年弥补人员不足	青阳县人民法院	228.75	228.75							
合计			655.53	655.53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案件审判执行成本	轿车	15.00	15.00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	速递服务	65.00	65.00				
合计		80.00	80.00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青阳县人民法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阳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286.18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入预算 2286.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86.1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286.1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18.79 万元，下降 15.48%，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4 年诉讼费退费不纳入预算，2023 年预算包含预算内用于诉讼费退费部分。

（二）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2286.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63.09 万元，下降 27.41%，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3 年有上年结转结余数字，二是 2023 年预算包含诉讼费返还款用于诉讼费退费。其中，基本支出 1630.65 万元，占 71.33%，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缴费、公务交通补贴，聘用人员工资，公车运行维护费，物业管理费，水

电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经费；项目支出 655.53 万元，占 28.67%，主要用于法院运行保障资金、案件审判执行成本、预留 2024 年人员不足部分；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286.1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86.1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1784.7 万元，占 7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万元，占 12.84%；卫生健康支出 36.78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万元，占 7.48%。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86.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63.09 万元，下降 27.41%，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没有上年结转结余，二是 2023 年预算包含诉讼费返还款用于诉讼费退费，本年度不包含。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784.7 万元，占 7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64 万元，占 12.84%；卫生健康支出 36.78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支出 171.07 万元，占 7.4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178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72.94万元,下降27.3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3年预算包含诉讼费返还款用于诉讼费退费,2024年不包含。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126.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6.98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初未安排列支该功能科目,2024年预算新增此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110.4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4.49万元,增长97.32%,增长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5.2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3.51万元,增长74.09%,增长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基数上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0.9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8.0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导致工伤保险基数上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36.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74万元，增长36.0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上调导致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124.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1.14万元，增长49.6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工资上调，二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47.0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7.02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度年初未发放，现按上级下达规定本年度年初增加发放。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30.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31.67万元，公用经费298.98万元。

（一）人员经费1331.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8.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

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55.5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17.15 万元，下降 68.37%，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3 年有上年结转结余数字，二是 2023 年预算包含诉讼费返还款用于诉讼费退费，本年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655.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655.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3 年未安排购车，二是速递服务 2023 年未纳入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80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项目。

（1）项目概述。申请 342.52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法院运行保障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劳务费、司法绩效、法警加班、值班津贴补助，信息化运维费用以及法院局包村扶贫支出等，保障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2）立项依据。1.《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人员绩效考核及奖金分配办法（试行）〉的通知》（皖高法〔2016〕410 号）；2.《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 号）等文件。

（3）实施主体。青阳县人民法院。

（4）起止时间。2024.1-2024.12。

（5）项目内容。主要用于发放劳务费、司法绩效、法警加班、值班津贴补助，信息化运维费用以及法院局包村扶贫支出等支出。

（6）年度预算安排。342.52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7]青阳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青阳县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2.52	
	其中:财政拨款		342.5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 342.52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法院运行保障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劳务费、司法绩效、法警加班、值班津贴补助,信息化运维费用以及法院局包村扶贫支出等,保障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0 人
			保障司法文书送达数量	≥4000 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化程度	≥100%
			劳务费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一年内
		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总成本	≤3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不实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足额保障提高劳务派遣及其他人员工作积极性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的负面影响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审判职能的提升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27.0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7.16 万元，下降 44.96%，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响应厉行节约，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了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青阳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购置费 15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青阳县人民法院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55.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青阳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	342.52
2	案件审判执行成本	84.26
3	预留 2024 年弥补人员不足	228.7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运行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7]青阳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青阳县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2.52		
	其中:财政拨款	342.5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 342.52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法院运行保障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劳务费、司法绩效、法警加班、值班津贴补助,信息化运维费用以及法院局包村扶贫支出等,保障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0 人
			保障司法文书送达数量	≥4000 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化程度	≥100%
			劳务费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一年内
	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总成本	≤3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不实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足额保障提高劳务派遣及其他人员工作积极性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的负面影响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审判职能的提升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执行成本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7]青阳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青阳县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4.26	
		其中: 财政拨款	84.26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 84.26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案件审判执行成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财产不足以支付破产费用的破产案件的顺利审理, 提高人民陪审员素能, 提高法院办案能力, 并加大宣传等, 提高人民对法律工作的了解与认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产案件审理数	≥30 个
			全院案件受理数	≥4500 件
		质量指标	保障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保障资金支出时效性	一年内
		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总成本	≤8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不实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营商环境的提升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有效性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办案质量的提升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留 2024 年弥补人员不足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7]青阳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青阳县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8.75		
	其中:财政拨款	228.7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预留 228.7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 2024 年弥补人员经费不足部分,包括各项保险的补缴、基础绩效的发放等,从而提高干警工作积极性及工作满意度,保障、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人员数量	≥5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化程度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不实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足额保障人员工作积极性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周边环境的负面影响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审判职能的提升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程度	≥90%